**蕉岭县总工会2016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蕉岭县总工会概况

1. 主要职责
2.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8.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1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蕉岭县总工会概况

1. 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工会工作的方针政策，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研究制定我县工会工作有关规定和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依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和女职工特殊权益，积极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职工生活福利和社会保障工作。

3、指导基层工会参与工会民主管理，对企事业单位的劳动保护、安全卫生实施群众性的监督检查，依法协调处理劳动关系。

4、组织指导职工开展劳动竞赛、技术革新、合理化建议、职工群众科技活动；做好劳模、先进生产工作者及先进集体的评选和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1.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2. 本部门内设机构有办公室、组织宣传部、权益维护部、财务部等4个机构。

人员构成情况：机关核定行政编制8人，实有在职人员9人；工人文化宫事业编制10人，实有在职职工7人；离退休人员21人。其中行政在职及离退休20人均为财政供给人员，工人文化宫在职及1 名退休人员为经费自收自支人员。

第二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67.22万元，比去年减少5.5万元，减少2.05%，主要原因是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的减少；2016年本部门支出预算267.22万元，比去年减少5.58万元，减少2.05%，主要原因是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的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6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或：与上年保持不变）。

1.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3.22万元，比上年减少了0.44万元，减少了0.8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办公费3.24万元，印刷费0万元，邮电费0万元，差旅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福利费0.08万元，日常维修费0万元，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0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0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0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月1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437.6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56.48万元，车辆26.45万元，其他54.72万元，主要实物资产数据情况为：房屋356.48万元，车辆26.45万元，其他54.72万元，与去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6年本部门未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本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本单位行政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三公”经费：纳入县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